



##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年10月31日

連絡人：李俊毅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49)2242602\*2822

### 公平選舉 杜絕不法

#### 本署舉辦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察分區座談會

為維護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公平、公正、公開舉行，展現積極查賄杜絕不法決心，本署於今(31)日上午9時30分，在四樓會議室舉辦「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察分區座談會」，會議由張云綺檢察長主持，法務部林錦村常務次長、最高檢察署邢泰釗檢察總長、臺灣高等檢察署張斗輝檢察長、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張清雲檢察長、法務部廉政署馮成副署長、法務部檢察司簡美慧副司長、法務部調查局黃義村副局長、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黃建榮副局長、內政部移民署謝文忠主任秘書蒞臨指導。會中由檢、警、調、廉、移就南投地區選情分析、情資提供、查賄及反賄選措施、查賄成效進行業務報告。

林常務次長特別提醒南投地區查賄團隊遵循法務部所頒選舉查察工作綱領，做好「嚴查賄選及暴力、嚴防假訊息、嚴辦境外資金」三項重點工作，對於假訊息、不實文宣、選舉賭盤、深偽技術、境外資金、暴力影響選情、群眾事件與選票爭議處理及透過虛擬貨幣等新穎工具賄選，要強加防範、準備或偵辦。如查辦人力不足，亦應預作盤點準備因應，以八二法則，妥處發揮查賄最佳效能。於選後，亦應注意是否有後謝及投票後之賄選情資，又對於應提出當選無效之訴者，應在公告當選人名單之日起30日內為之，最後期勉查賄團隊，秉持價值感、使命感、榮譽感善盡執法機關的職責，努力查賄，使清白者當選、買票者落選及當選提當選無效之訴，創造乾淨選風，並使選

舉能公平、和平落幕。

最高檢察署邢檢察總長於會中指示，情資是查賄之母，反賄是查賄的基礎，有效的反賄選宣導，才会有情資來源，查賄要有想法、方法、策略、步驟、節奏，強調選舉查察絕對不是為了績效，而是改變選風，嚇阻買票，以淨化選風進而維護民主政治、保障人權。同時肯定相關機關對反賄宣導的投入及選情分析到位，期勉查賄團隊善加佈雷，深耕密植，才能有效查獲不法。總長並於會後，親自向查賄團隊成員講授關於選舉查察之各項偵辦技巧，並致贈在場成員「2022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偵查要領彙編」一書，進行導讀，期許查賄團隊精準掌握法律要件，查賄是技術活、法律活，從彙編汲取寶貴之偵查要領，全力以赴，打擊賄選。

臺灣高等檢察署張檢察長提及選舉查察就是態度與決心，注重「科技查賄」，善用手机鑑識，獲取證據；也要注意賭盤影響選舉，持續向上溯源，斬斷金流；佈雷應確實有效，並確保檢舉人身份對內對外均要嚴守保密；檢舉情資要精確分析判斷，以免誤判；善用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有關自白、自首減輕或免除其刑之規定。

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張檢察長提醒查賄團隊立場中立、態度公正、作為客觀，偵辦案件務必積極查緝並注意正當法律程序，以確保證據能力，維持查察賄選成效；運用先進科技查賄工具，才能魔高一尺、道高一丈；就各單位相關情資，認有必要宜彙集至地檢署統一研析、立案，以情資共享，行動分工合作模式進行偵辦。

本署張檢察長表示南投地區檢、警、調、廉、移，密切合作，截至10月25日止，本署已受理107件選舉案件，主要為村里長、縣議員、代表各佔約3成，賄選模式以現金、致贈物品類型佔約6成。本署與查賄團隊持續遵循法務部選舉查察行動綱領，全力以赴，杜絕不法，以維護選舉的公平與公正。

本署24小時檢舉賄選專線：049-2242276、傳真機：049-2242976、

電子信箱：[ntcmal@mail.moj.gov.tw](mailto:ntcmal@mail.moj.gov.tw)。亦可撥打檢舉賄選專線

0800024099，撥通後按4或掃描本署QRCODE直接檢舉。



南投地檢署檢舉LINE





(法務部林常務次長錦村)



(最高檢察署刑檢察總長泰釗)